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的概述

根据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在江苏省南京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优宁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的为准）。本次对外投资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优宁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的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具体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4、法定代表人：张书萍；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医疗试剂、生物诊断试剂仪器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7、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并以货币资金出资。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控制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结合自身业务拓展的需要，经过充分市场调研及论证的决定。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拟在医疗试剂、生物诊断试剂仪器的领域进行产业布局，完善公司产业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不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属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南京优宁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2、存在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未设立，且在未来开展业务时，可能受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竞争、购销渠道及异地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通过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强化内部管理，同时注重高端人才的吸收和引进，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加强与地方政府经济合作沟通、协调，以降低和防范相关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